# **2023年度鹤城区卫生健康局 部门整体支出**

# **绩效自评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绩效意识和支出责任，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鹤财绩函(2024)14号)要求，卫生健康局按照绩效评价相关文件规定，认真开展预算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现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1.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区卫健局设有2个二级机构（区计生协、卫生健康事务中心），12个内设机构（办公室、人事股、财务股、综合监督股、法规和行政审批股、疾病预防控制股、医政医管股、基层卫生健康股、妇幼健康股、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股、中医股、体质改革股）。

（二）辖区各医疗机构基本情况。区卫建系统下设区疾控、区妇幼、区卫监执法局3家副科级二级机构及18家基层医疗机构，其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12家、乡镇卫生院6家，共有一线医务人员10521人。全区服务人口71.41万人，共有全科医生248人，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数3.47；全区注册护士数5894人（含市级医疗单位），每千常住人口注册护士数8.25。全区拥有床位数8845张（含市级医疗单位），每千人拥有床位数12.38张。

**（三）**人员编制。全系统共核定编制778名，其中行政编制14名，全额事业235名，差额529名。现共有在编在岗人员503人，其中行政14人，全额事业212人，差额277人，空编数275人，退休325人。

（四）主要职能职责。贯彻执行党中央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贯彻执行国民健康政策工作政策和法律法规和工作；推进医改，实施基药制度，负责全区医疗卫生服务，妇幼保健，疾病控制，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卫生应急，医疗机构医疗服务监督管理，卫生行政执法与卫生监督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医疗保健工作，卫生计生人才队伍建设。

（五）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总体目标为提升街道的综合管理水平，为居民提供优质、高效的公共服务，促进街道经济社会的和谐发展。通过合理使用资金，确保河西街道办事处全年重点任务按时保质完成，履职目标实现，履职效益明显、服务群众满意度良好。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11310.8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168.80万元，增长58.37%，主要是因为受新冠疫情影响，区妇保院和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业务收入严重下滑；区疾控中心二类疫苗收入减少；财政拨款减少；导致2023年收入比2022年增加。

2023年度支出总计11310.8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168.80万元，增长58.37%，主要是因为受新冠疫情影响：区妇保院和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业务收入严重下滑；区疾控中心二类疫苗收入减少；财政拨款减少；导致2023年支出比2023年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1310.8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310.86万元，占100.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1310.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32.68万元，占12.67%；项目支出9878.18万元，占87.3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1310.8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168.80万元，增长58.37%，主要是因为受新冠疫情影响，区妇保院和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业务收入严重下滑；区疾控中心二类疫苗收入减少；财政拨款减少；导致2023年收入比2022年增加。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1310.8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168.80万元，增长58.37%，主要是因为受新冠疫情影响：区妇保院和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业务支出减少；区疾控中心二类疫苗支出减少；财政拨款减少；导致2023年支出比2023年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1310.8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168.80万元，增长58.37%，主要是因为受新冠疫情影响：区妇保院和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业务支出减少；区疾控中心二类疫苗支出减少；财政拨款减少；导致2023年支出比2023年增加。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1310.8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67.33万元，占1.48%；卫生健康支出（类）11143.53万元，占98.52%。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9499.9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1310.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06%，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85.69万元，支出决算为167.33万元，完成预算的195.2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资金跨年在2023年支付。

（2）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761.68万元，支出决算为775.46万元，完成预算的101.8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资金跨年在2023年支付。

（3）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094.70万元，支出决算为421.73万元，完成预算的20.1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资金跨年在2024年支付。

（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妇幼保健医院（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4.21万元，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资金跨年在2023年支付。

（5）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8.99万元，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资金跨年在2023年支付。

（6）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

年初预算为1066.90万元，支出决算为1011.64万元，完成预算的94.8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资金跨年在2024年支付。

（7）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25.03万元，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资金跨年在2023年支付。

（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94.64万元，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资金跨年在2023年支付。

（9)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5058.40万元，支出决算为6217.73万元，完成预算的122.9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资金跨年在2023年支付。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76.3万元，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资金跨年在2023年支付。

(1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25万元，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资金跨年在2023年支付。

(1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5.13万元，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资金跨年在2023年支付。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17.67万元，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资金跨年在2023年支付。

(1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56.75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此项开支，2023年资金跨年在2024年支付。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4.4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此项开支，2023年资金跨年在2024年支付。

(16)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247.56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此项开支，2023年资金跨年在2024年支付。

(1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34.4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此项开支，2023年资金跨年在2024年支付。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59.48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此项开支，2023年资金跨年在2024年支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32.6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83.9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6.60%，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48.70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40%，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40万元，支出决算为0.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相比减少4.37万元，减少91.6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财政缩减预算，勤减节约，减少公务接待。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相比持平，持平主要原因是2023年无此项开支。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40万元，支出决算为0.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相比减少4.37万元，减少91.6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财政缩减预算，勤减节约，减少公务接待。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相比持平，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相比持平，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40万元，占100.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为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4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2个、来宾29人次，主要是公务接待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怀化市鹤城区卫生健康局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是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怀化市鹤城区卫生健康局2023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怀化市鹤城区卫生健康局2023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8.7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0.39万元，减少62.27%，主要原因是：财政缩减预算，勤减节约，减少各类开支。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3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80万元，用于召开5场会议，人数3000人，内容为本系统培训及会议；开支培训费0.80万元，用于开展7场培训，人数1800人，内容为本系统培训；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开支0万元。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0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0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0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0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百分比无法计算，原因是政府采购工程支出金额为0万元，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 综合评价结论

2023年，卫生健康局党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发展战略，带领全体党员干部和群众，抢抓机遇、开拓创新、锐意进取、攻坚克难，有力地推进了我区卫生事业全面发展。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98分。

(二)综合评价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充分利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较好的完成了全年绩效工作目标，取得了如下成效:

1、**新冠疫情防控。多举措抓实重点，实现疫情防控平稳转段。一是突出防控重点。**优化"乙类乙管"措施，全面强化重点环节、重点机构、重点人群防控，推进疫苗接种，实现了防重症关口前移。**二是提升救治能力。**通过加强设备采购、强化人员培训、畅通绿色转诊通道等方式，进一步提升新冠感染医疗救治能力，确保医疗服务平稳有序。**三是做好宣传引导。**解读防控政策及科学知识，切实做好健康宣教，筑牢疫情防控人民防线。

2、**健康鹤城**。**多方位突出亮点，全力推进"健康鹤城"建设。一是**引进“人工智能辅助诊疗系统建设”项目，打造区域数字医疗升级版，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面开展互联互通测评、电子病历评价和智慧服务评估，加快打造智慧医院，通过“怀化市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实现全市医疗健康信息化建设标准统一、医疗卫生资源共享、数据连通、做实分级诊疗，实现各类医疗健康服务业务省-市-县-乡四级有机联动，增加居民健康服务获得感，推动全市医疗卫生机构高质量发展，实现积极拓展“互联网+医疗健康”公共服务等重大应用，以数字赋能医疗服务，满足老百姓看得上病、看得好病的需求。**二是**对区政务服务中心等3家市级无烟单位、区委办公室等26家区级无烟单位；彭俊等37户“无烟健康家庭”进行表彰、授牌。持续开展健康细胞建设工作，建设一批健康单位、健康社区（村）健康家庭。对迎丰街道华峰社区、红星街道武陵社区授予“健康社区（村）”荣誉称号。**三是不断加强人才引进工作。**对2023年度毕业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本土化人才、订单定向培养14名大专毕业生，进行进行岗位安置，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卫生专业技术人员18人。今年元月份卫生健康系统差额转全额编制考试71人。加大人才招引培育力度，继续做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本土化专科层次人才培养。做好区公立医疗机构薪酬分配工作，落实好医务人员绩效工资、职称评聘、临时性工作补助等激励政策，确保人才引得进、留得住、用得好。**三是推进项目建设有新突破。**拟将怀化市第五人民医院移交、更名怀化市鹤城区人民医院。积极争取专项债项目资金，通过鹤城区医养融合建设项目建设，强力推进湖南西部区域肿瘤防治中心、区妇幼保健院扩建综合楼项目建设。全区医疗资源不断优化、提档升级。

3、**医改惠民**。**多角度精准发力，持续提升卫生服务水平。一是纵深推进医卫体制改革。**持续推进紧密型医联体建设，全面落实分级诊疗，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二是稳步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以怀化市建设湖南省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先导区为抓手，推动鹤城中医药事业和产业高质量发展，建立完善的中医药服务体系，满足人民群众对中医药服务的需求。鹤城区11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制乡镇卫生院完成了“中医馆”提质升级，并建设了4家旗舰中医馆、1家示范社区卫生服务站，打造了4个文化角。**三是不断优化行政审批流程。**进一步深化政务服务改革，推出"新生儿出生一件事一次办"主题式、套餐式、一站式服务，真正实现数据多"跑腿"、群众少跑路。

4、**公共卫生服务**。**多角度补强短板，强化公共卫生保障能力。一是强化基本公卫服务。**全面推进村卫生室达标建设，66个村卫生室有序开展医保报销工作，截止12月底完成行政村医保报销19380人次。通过绩点制量化考核，不断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内涵质量，高血压、糖尿病规范管理率均达规定标准。**二是强化妇幼健康服务。**全面启动区妇幼保健机构标准化建设，不断完善基础"硬实力"，提升服务"软实力"，强化人才"支撑力"，鹤城区机构分娩产妇7775人，活产7894人。鹤城区农村及城镇低保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项目任务数为2500人，共筛查两癌2542人，完成全年任务的101.68%。鹤城区要完成2500人的免费产筛项目任务，2022年12月11日到2023年12月31日已完成3021人，完成率120.84%。鹤城区新生儿先天性心脏病免费筛查项目任务2500人,完成2699人，完成率107.96%。**三是强化疾病防控能力。**巩固省慢病示范区创建成果，积极开展慢性病、艾滋病及职业病防治，继续抓好免疫规划、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及结核病患者管理工作，做好死因监测、农村饮用水监测、食品安全风险检测及食源性疾病监测，全区人均预期寿命提升至75.92岁。**四是强化卫生监督执法。**检查医疗机构877 家次，下发卫生监督意见877份，责令医疗机构限期整改65家次，立案查处26家，依法取缔无证行医 6家次，没收药品12袋、医疗器械6台，处罚金额共计19万余元。监督各类公共场所323家，责令整改46家，立案查处12家；罚款金额共计39100元。公共场所卫生监督检查监督覆盖率达100%，监督合格率100%，从业人员持有效健康证率100%；完成88家国家"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任务，有效整顿了"非法行医"、"无证行医"、黑诊所等医疗乱象，卫生监督效能不断提升。

5、**家庭发展**。**多层次瞄准焦点，保障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提升"生育友好"保障水平。**全面落实生育登记制度，推行网上办、掌上办。进一步拓宽普惠性托育服务供给渠道，年度新增幼儿托位2436位。**二是打造"老年友好"创新示范。**深入推进医养结合，实现了养老与医疗康复资源共享，医养结合机构的床位总数884张，养老床位数767张，护理床位数117张。同时推动全区10家养老机构与辖区医疗卫生服务机构签订医养签约合作协议书，开展多种形式的合作。大力推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为辖区内74904名老年人提供健康教育、家庭病床、康复护理和医疗服务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和约定的个性化服务，护航老年人身心健康。

#### 四、资产管理情况

2023年本单位固定资产期初数为原值186.79万元，累计折旧89.15万元，净值97.64万元，期末数为原值270.96万元，累计折旧108.13万元，净值162.83万元。

2023 年本单位新增资产84.16万元(补录疫情期间采购)，主要为办公电脑、打印机等办公设备。

本单位购买固定资产流程严格按照由各业务办室提出固定资产采购申请，通过办公室审批，提请资产管理小组审核，由办公室统一采购，采购后由办公室验收后交由财政所登记固定资产台账，并明确各业务办室的资产管理责任人，贴好固定资产标签。

本单位核销固定资产流程严格按照由各业务办室提出固定资产报废或报损申请，由办公室审批，报请区财政局，由区财政局资产股同意后，由办公室统一处理固定资产，并将报废或报损收入缴纳至区财政局固定账户。

#####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部分项目预算编制不够精准，导致资金使用存在一定的结余或不足。

（二）项目绩效指标的设置还需进一步优化，以更好地反映项目的实际效果。

（三)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监督和评估还不够及时和全面。

（四）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金额不足，无法充分调动基层医疗机构积极性。基药价格与市场同性价药品价格偏高。

（五）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没有纳入全额拨款事业补助，基层医疗机构近年来收支亏损严重，不利于卫生健康事业发展。

六、有关建议

（一）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体系，使其更具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三）建立健全项目监督和评估机制，加强对项目实施全过程的跟踪和管理。

（四）建议适当提高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金额，提高基层医疗业务收入，充分解决基层医疗机构日常运营举步维艰的难题。

（五）尽快进行卫健系统人事改革。**一**是将乡镇卫生院纳入财政全额事业编制，工资津补贴由财政全额发放;二是及时更新省直报系统通知公告。建议省里在下达资金指标文件的同时及时更新省直报系统通知公告，以便各项目实施单位能及时了解资金情况，县财政部门及时准确将专项资金拨付给项目单位使用，保证项目顺利实施。

**七、下一步主要工作措施**

（一）加快推进公立医院的建设和发展。健全医疗质量监控体系，完善区人民医院、区妇保院职能科室设置，定期开展监督检查，有效地进行自控和互控，实施环节和终末医疗质量全面监控。

（二）全力推进卫健人才队伍建设。加强与编办、人社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对人才招聘、人才引进力求在数量上、质量上、结构上最大程度提升。落实好市委、区委人才政策，通过柔性引进等方式加强高层次医技人才引进。选派技术好、素质高的骨干力量去上级医疗机构进修学习，争取上级对口单位的技术指导。

（三）大力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立完善基层医疗机构配置，强化区、乡、村三级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建设，持续推进乡村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全面推进我区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建设。

（四）强力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进三医联动、六医协同集成改革。推进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建立以医疗服务为主导的收费机制，推进公立医院人事薪酬制度改革、支持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示范性医院建设、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等。

（五）优化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工作。多措并举，健全新生儿疾病筛查、诊断、康复、救助一体化服务工作机制，提高出生人口素质，降低出生缺陷的发生率。大力落实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加快建设普惠托育服务体系，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在职人员控制率方面，由于妇幼、疾控在编人员录入在本单位预算一体化系统，造成我局编制384人，在职610人。

（二）预算控制率方面，主要是2022年资金跨年在2023年支付。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一个项目支出一张表)

怀化市鹤城区卫生健康局

2024年11月18日